

第十七届中国国际动漫节声优大赛

赛事白皮书

一、赛事概况

声优大赛是中国国际动漫节针对配音爱好者设立的专属赛事。历年来受到了国内外动漫和配音领域的广泛关注，是中国动漫游戏配音领域的顶级赛事。第十七届声优大赛将于6月正式启动，设立东、南、西、北、中5个分赛区，辐射全国。为营造公平公开公正的赛事秩序，本届声优大赛特拟定赛事白皮书，就参赛方式、赛制规则以及奖项设置等内容进行明确，统一赛制，完善赛事体系、从而提升赛事质量，扩大赛事影响力。

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中国国际动漫节执委会办公室

承办单位：杭州中国国际动漫节会展有限公司

赛制解析

（一）两条赛道：

1. 开通个人和团队两个报名通道，两条赛道互不影响，同时进行。

个人赛：以个人名义报名，提交本人配音作品，参加现场比赛。

团队赛：由2-5名选手组成团队，以共同演绎配音作品方式参赛，可由指导老师带队参加，也可以学校、单位名义推荐报名参加。

2.个人赛在复赛后由导师进行重新组队，总决赛以“导师战队”形式进行团体和个人竞演，通过竞演决出个人赛冠亚军。

（二）五个赛区

设立东部赛区（青岛）、西部赛区（成都）、南部赛区（广州）、北部赛区（沈阳）、中部赛区（武汉）五个赛区，每个赛区配备一名“专业导师”，导师由执委会办公室统一指派，主导五大赛区赛事评选工作，参赛选手可根据自己的情况选择相应赛区、赛道报名参赛。

（三）导师安排

赛区	东部赛区	西部赛区	南部赛区	北部赛区	中部赛区
导师	刘钦	徐静	滕奎兴	刘海霞	沈磊

(四) 赛程介绍

个人赛



团队赛



二、报名要求

1. 选手可通过芒果 TV 报名 H5 进行线上报名参赛，参加本次大赛的所有报名选手所填写的报名信息必须真实有效，若经核实发现与真实不符，即取消报名资格。晋级选手，只允许代表一个团队和赛区参加总决赛。
2. 选手报名信息需经大赛组委会受理并审查核实通过后方可生效。自报名生效之日起，所有参赛选手必须服从大赛组委会的统一安排，遵守大赛相关章程，否则组委会有权取消其参赛资格。若出现严重违规违纪或舞弊行为，组委会将第一时间通报其所属单位及本人，并取消该选手三年内参加中国国际动漫节各类赛事的资格。
3. 参赛作品视频尺寸为 16:9，高清素材，视频格式 MP4，作品时长控制在 5 分钟以内，且主要参赛人员台词量不得少于总台词量的 80%。
4. 参赛选手提交作品不限题材，不限内容，但作品内容必须政治方向正确，积极健康向上，无色情、暴力、血腥等不良内容，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不违反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5. 参赛作品所选用的配音语种不限，地域方言不限，只要符合剧情人物角色的表达和情感的传递均可。
6. 参赛作品不允许改编原剧台词，否则视为违规作品，取消参赛资格。

7. 参赛者上传的作品不得有除“芒果 TV”以外的 logo 标识。
8. 参赛作品将统一在芒果 TV 官网上发布展示，并进行大众投票，进入复赛的作品将被纳入声优大赛历届优秀作品库中进行公开展示。
9. 大赛组委会享有在各类媒体平台上刊载、编辑以及在相关的宣传推广活动中无偿使用所有参赛作品和相关资料的权利。大赛组委会在开展一切公益宣传时，可无条件使用选手在选拔活动过程中所产生的肖像、照片、表演形象、活动花絮、影像、音频素材等资料。
10. 所有参赛作品和相关资料概不退还。

三、分赛区规范及须知

分赛区承办方（以下简称“承办方”）举办本届赛事活动需严格依照“中国国际动漫节”宗旨，认真履行“声优大赛”的各项规定，规范运作分赛区赛事，保证比赛的公正、公平、公开。

（一）关于承办：

1. 承办方负责人须在当地赛事开始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向组委会提交当地赛区详细的比赛策划方案与执行方案，经组委会审核通过后方可操作执行，当地赛事的评委组构成方案也需提交组委会进行审核。
2. 声优大赛组委会不会向承办方收取授权费，承办方赛事相关招商收益也无需上交组委会。但承办方通过市场运作等方式获取与分赛区活动相关的正当利益，应及时上报组委会备案。
3. 承办方需具备成熟的赛事执行能力，公司组织构架和基本信息需提前上报组委会。
4. 承办方可以设置二级赛区，但须在项目启动前将完整的赛事活动方案上报组委会备案。
5. 承办方不得在未经组委会同意的情况下，将分赛区赛事承办权授权于任意第三方，一经发现，组委会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追究相应责任。

6. 承办方执行赛事相关事务需符合国家及当地城市管理、安全管理、施工管理等一切国家相关规范条例，文明有序开展工作。活动现场需配备医务人员、医药箱和安保人员，保障比赛安全顺利进行，若出现安全事故，导致人员（包括但不限于组委会及分赛区双方工作人员、参赛人员及其他第三方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的，一切责任均由分赛区承办方承担。

7. 承办方在开展线下比赛时，现场需配备不少于 15 人的管理团队进行活动组织协调，对临时工作人员要进行专业培训方能上岗，确保活动保质保量，有序开展。

（二）关于赛事：

1. 承办方在组织参赛选手过程中，参加比赛的选手数量个人赛不得少于 300 人，团队赛不得少于 100 组。（若分赛区个人赛参赛人数少于 300 人，团队赛少于 100 组，应及时向组委会汇报，并说明原因。）

2. 承办方在比赛各个阶段所选拔产生的最终分数及排名需及时与各赛区负责导师沟通确认，最终晋级名单需导师本人签字确认后方可对外发布。

3. 承办方举办赛事活动的场地需具有专业的舞台设置及灯光音响设施设备。**除主舞台外，需开辟至少 30 m² 的位置用于组委会赛事相关宣传露出。**

4. 承办方执行落地赛事时需严格参照白皮书所公布的赛制赛规进行操作，并且分赛区所有参赛选手需根据赛事须

知签订赛事选手协议，以保证赛事顺利执行，分赛区在完成选手报名后，须将所有选手的报名资料提交组委会备案。

5. 承办方在当地举办分赛区赛事，可自主设立相应奖项，相关奖金及证书由分赛区自行负责，同时奖项设置方案需同时写入比赛策划方案及执行方案中，上报组委会审核。

6. 承办方在当地执行赛事时，现场舞台背景需使用由组委会提供的当届统一设计模板，如需自行添加设计元素，需提前向组委会报备，经组委会审核同意后方可使用。

7. 承办方若需在当地赛区宣传过程中，制作使用独立的赛事宣传图，须同时放置“中国国际动漫节”及“声优大赛”的官方 LOGO 以及组委会规定的其他合作单位 LOGO。所设计的海报、活动背景板、背景 LED 等宣传物料需体现组委会名称，为“指导单位：中国国际动漫节执委会办公室”字样，且设计样稿需经组委会审核通过后方可投入使用。

8. 当届赛事有总合作方时，各承办方需根据总合作伙伴的要求配合相关活动开展。

9. 承办方须在当地线下赛事举办开始前 15 日向组委会寄送三张可自由出入比赛现场的有效工作证件，便于组委会前往实地督察、巡视。

10. 承办方在当地赛区的各项宣传事宜，由承办方执行团队自行安排，但配套的活动主宣传海报及所有赛事宣传稿需先经组委会审核通过后方可正式发布，以便于声优大赛组委会通过官方平台及官方合作渠道针对当地赛事同步进行宣传报道。

11. 承办方应积极参与组委会赛事相关平台的宣传活动，在当地赛事举办期间，有义务广泛发动导师、评委、参赛选手及观众共同参与组委会赛事宣传，并每日向组委会提供赛事相关图片、短视频不少于3个，组委会将给与官方宣传渠道的资源支持。

12. 为体现公正公平公开原则，避免争议，承办方需对比赛过程进行全程录像，承办方所有关于当地赛事的相关资料（图片、文字及视频）必须上报组委会进行备案，完整比赛视频原始版需在赛后15天内以光盘形式交至组委会存档。承办方承诺并保证上述比赛视频不存在侵犯任意第三方合法权益的情形，否则承办方须承担由此给组委会造成的全部损失。比赛视频版权归组委会和对应分赛区承办方双方共同所有，组委会及对应分赛区承办方均有权对该视频行使一切权利，无需另行征求对方同意，且不需向另一方支付任何费用。

13. 承办方需在赛后提供赛事总结报道，精选图片不少于20张，含赛事照片，获奖团队照片，活动环境氛围照片等；总结文字不少于1000字，含赛事总结、组织规模、参与人数等；还需附带精彩赛事编辑版及获奖团队视频。承办方在赛事结束之日起的15日内将总结及相关资料上报至组委会。上述赛事总结报道、图片、照片、视频等信息材料的知识产权归组委会和对应分赛区承办方共同所有。

(三) 关于总决赛:

1. 各承办方需负责牵头组织晋级选手总决赛赛前培训相关工作。团队赛晋级选手由指导老师进行赛前培训；个人赛晋级选手组成战队，由导师根据总决赛的要求对选手在各方面进行专业培训，包括配音技巧、舞台呈现及才艺表演等。

2. 承办方选送参加总决赛的所有人员在参加组委会组织的活动往返途中及活动过程中的人身财产安全受到的伤害和损失由分赛区承办方承担相应责任。

3. 承办方按照统一赛制规定通过各地赛事选拔，选出个人、团队确认进入 2021 第十七届中国国际动漫节声优大赛全国总决赛的数量与人员。参加总决赛选手的差旅费用由选手自理。承办方选送的总决赛参赛选手资料必须在组委会规定时间之内提交，并且选送参赛选手需在组委会规定时间来杭参加总决赛。具体规定时间由组委会另行通知。

4. 所有承办方选送进入总决赛的参赛团队，将获得由组委会颁发的当届“声优大赛”总决赛晋级奖奖牌。

5. **组委会承担各承办方来杭参加全国总决赛指定入住酒店一个标间的落地接待费用，组委会仅负责所有人员在杭期间比赛当日的午餐。**

6. 总决赛期间，组委会将在总决赛现场为各分赛区提供宣传点位，由分赛区根据统一要求自行设计，组委会进行搭建。

四、奖项设置

	奖 项	数 量	奖 励
个人赛	一等奖	1	证书、奖牌、奖金 20000 元
	二等奖	1	证书、奖牌、奖金 10000 元
	三等奖	1	证书、奖牌、奖金 5000 元
	最佳原声奖	1	证书、奖牌
	最佳创意奖	1	证书、奖牌
	最佳赛区奖	1	证书、奖牌
	最佳导师奖	1	证书、奖牌
	最佳人气奖	1	证书、奖牌
团队赛	一等奖	1	证书、奖牌、奖金 10000 元
	二等奖	1	证书、奖牌、奖金 8000 元
	三等奖	1	证书、奖牌、奖金 5000 元
	最佳人气团队奖	1	证书、奖牌
	优秀指导教师奖	1	证书
	十佳院校声优团队	10	证书

五、版权声明

本赛事白皮书系中国国际动漫节执行委员会办公室独立编制，中国国际动漫节执行委员会办公室就本赛事白皮书享有完整知识产权。未经中国国际动漫节执行委员会办公室书面授权，任意一方不得非基于中国国际动漫节、中国国际动漫节声优大赛之目的使用本赛事白皮书及其所述赛制等内容，否则须承担由此给中国国际动漫节执行委员会办公室造成的全部损失。

*以上《第十七届中国国际动漫节声优大赛赛事白皮书》所有内容最终解释权归中国国际动漫节执行委员会办公室所有。